

修身兴读
治家兴读

经商兴读
从政兴读

《第一辑》

中华文化 大讲堂

誠敬和◎主编

《保富法》：如何长久的保有你的财富

新时代的人际关系

《大学》新讲

《弟子规》：流传百年的家教宝典

王凤仪伦理演讲录

何谓“五福”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《第一輯》

中華文化 大講堂

敬和◎主編

中國華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华文化大讲堂. 第一辑 / 诚敬和主编. —北京: 中国华侨出版社, 2009. 11

ISBN 978-7-5113-0133-8

I. ①中… II. ①诚… III. ①传统文化—中国 IV. ①G1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194039号

• 中华文化大讲堂. 第一辑

著 者 / 诚敬和

责任编辑 / 王 晖

责任校对 / 志 刚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开 本 / 787 × 1092 毫米 16 开 印张 / 18 字数 / 200 千

印 刷 /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

版 次 /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0133-8

定 价 / 32.00 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 20 号院 3 号楼 305 室 邮 编: 100029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 (010) 64443056 传真: (010) 64439708

发行部: (010) 64443051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

目 录

001 [生财有道]

2-22 《保富法》——如何长久的保有你的财富 / 聂云台

023 [新时代的人际关系]

24-55 新时代的人际关系 / 李毅多

56-90 王凤仪伦理演讲录 / 于从云

091 [深入经藏]

92-130 《大学》新讲 / 天虚我生

131 [古圣先贤为楷模]

132-134 财神范蠡：三聚三散 / 佚名

135-148 福禄寿考千古第一人——郭子仪得善终之道 / 王寿南

149 [人生宝典]

150-164 《弟子规》：传承百年的家教宝典 / 李毓秀

165 [古文中的人生智慧]

166-173 劝学 / 荀子

174-175 两小儿辩日 / 列子

176-178 归去来兮辞 / 陶渊明

179-182 三戒 / 柳宗元

183-190 三习一弊疏 / 孙嘉淦

191 [德育故事]

192-195 虞舜耕田

196-197 仲由负米

198-199 闵损芦衣

200-201 黄香温清

202-203 黔娄尝粪

204-205 孟宗哭竹

206-207 寿昌弃官

208-209 王裒泣墓

210-211 王祥剖冰

212-213 吴猛饱蚊

214-216 老莱斑衣

217 [人生大道]

218-221 敬业与乐业 / 梁启超

222-223 积善之家，必有余庆 / 佚名

224-226 周朝为何能享国运八百年 / 蔡礼旭

227 [嘉言集]

228-235 名贤集 / 佚名

236-244 省心录 / 林逋

245-248 自律五箴 / 曾国藩

249 [汉字智慧]

250-252 “孝”的真义

253-257 你知“道”吗

258-260 德字解说

261 [诗词撷英]

262-263 百孝篇

264-265 退步原来是向前 / 布袋和尚

266-266 无相颂 / 六祖慧能

266-266 同气连枝各自荣 / 法昭禅师

267-267 茅屋为秋风所破歌 / 杜甫

268-268 满江红 / 岳飞

268-269 君子行 / 乐府诗集

269-270 赴戍登程口占示家人 / 林则徐

271 [中华文化常识]

272-278 何谓“五福”

279-280 太太的由来

——《老富翁》——

富樓前樹竹翁函八天同

（合云多）（同）

生财有道>>>



《保富法》—— 如何长久的保有你的财富

文 / (民国) 聂云台*

《保富法》一书，是聂云台先生在1942年至1943年写的。聂先生编写此书，可说是用心良苦。他将自己一生的所见所闻，融合历史的经验教训，编成这本震撼人心的好书，目的在提醒世人“如何才能真正的保有财富”，避免重蹈贪财者的覆辙。

俗话说：“人为财死，鸟为食亡。”古人讲：“富不过三代”；现在的人甭说是三代了，两代、一代都过不了，父子兄弟为钱反目成仇的新闻，不胜枚举；还不知有多少人在为钱身败名裂，或移送法办，实在是愚昧可怜啊！所以想要长久保住财富的朋友，希望您能认真的照着本书所说的方法去做，则必有惊人的效验。最后，诚恳的赠送大家几句话，那就是——

天妒英才尤忌财，为何钱财保不住；

聪明反被聪明误，智者保富亦保福。

* 聂云台（1880～1953年）名其杰，号云台，湖南衡阳人，曾国藩的外孙。少年时随父聂缉槩住上海。清光绪十九年（1893年）回湖南参加童试，中秀才，随即跟外国人学英语、电气、化学工程等新学科。后赴美国留学。光绪三十年任复泰公司经理。光绪三十四年改组华新纺织新局为恒丰纺织新局，出任总经理。民国6年（1917年），与黄炎培等人在上海发起成立中华职业教育社，任临时干事。民国8年兴建恒丰二厂及织布厂、筹建大中华纱厂，任董事长兼总经理。抗日战争胜利后，曾为从国民党手里收回恒丰产权作过努力，并邀大棉商吴锡林、吴柏年入股，改组为恒丰股份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。

◎ 代序一 与聂云台居士书

文 / (民国) 印光大师

读到贵家家书，不胜钦佩。文正公的处世心得，阁下谨记并付诸人生，因此能脱离富贵习气，保持本性天真，不随波逐流。给某君写信，信中所言，实在是激励人心、走出颓废的妙法，但如果某君无此志向，信就起不到应有的作用了。然而若流传，使公众读之，肯定有人愿意听取效法的。参透因果，将其中玄机写出来推至最重要的位置，公众读后纷纷效法行为，也多了一些人可能成为圣贤，这实在是救世至好的文章。因此知道因果之道理，意义深远。那些认为它只是一时的权宜小义，皆是道听途说之流肤浅的认识罢了。

我常说：因果道理，既教育世人为圣为贤，也掌握着平治天下，普渡众生的大权。当今之世，如果不提倡因果，即使佛、菩萨、圣贤都出现于世，也未能有好结果。我还认为：教育子女，是治理国家平天下的首要之事，尤其是教育女子。因为治国平天下的大权，一大半掌握在天下女子手上。何以得知？之所以世上少贤人，是因为世上少贤女子。有贤女，则有贤妻良母。有贤妻良母，那么他们的丈夫子女不贤者，这样的情况就会减少。学校提倡男女平等同权，定是不知实际的世情。须知男子有男子的权力，女子有女子的权力。相夫教子，乃女子的天职，这个权力极大。

这就是我的愚见，不知阁下是否赞同。如果不是那么悖谬，敢请加以发挥宣扬，这对挽回世道说不定也是一次帮助。

◎ 代序二 一个保富法的实行者

文 / 柳亚子

自从《申报》刊载聂云台先生的《保富法》以来，一时家传户诵，不知感动了多少人。不过目前还不知道究竟有多少富翁能身体力行，因为说说容易，临到了实行的时候，就不免有困难，所谓知之非艰，行之维艰。这个我们不必去谈它，日后自会见分晓的。我现在要介绍给诸位读者的，是远在明朝的一位保富法实行者。他的行为，很值得研究。在张大复的《梅花草堂集》中有这样一段记载：“西蜀某宦官按察，生五子，各立中下产，仅给余粥，已身服御，亦绝不使有余。既老寿，乃出生平所积奉羨，可万金，愿佐公帑之不给，吏告帑金不缩，亦无公事须助。宦乃请令穴废院而窖之，题石版云：‘还诸造物。’既百年，窖如故。万历辛酉，奢酋扇乱，劫掠公私物殆尽成府士民所得食，岌岌不守，有知其事者，白之官，用免残破。此老高义，直贯无千古无论，即其时宦兹土者，与兹土士民，皆廉吏廉夫矣。”

读者或许要笑这位先生太傻，何必把金钱窖藏起来。我的意思，那时或许没有什么慈善机关的组织，他本要捐给公家，公家又不接受。到这个时候，换了别人，或许要改变初衷，仍旧把财产分给子女，旁人也不能说他出尔反尔。因为那笔钱实在无处可放。可是这位先生，见了这笔款子，就好像毒蛇猛兽，无论如何不容许它留在子女的手里。宁可请令穴废院而窖之，不可贻子孙以百世之祸。我们看了，真不能不佩服他的卓见，实在非普通一般有钱人所及得到。他对保富法的原理，明白透彻到万分，不是单单知道一点皮毛，所以一旦打定了主意，便决不改变。

我们读《保富法》，也应当仔细体念它所讲的真理。看了一次，不十分明白，不妨多看几遍直到彻底明了为止。那么临到实行的时候，决不会有什么踌躇了。人为财死，不如多做公益事业，利己利人，才是扬名后世的大道。



代序三 保福培祉

文 / 丁福保

云台先生所着之《保富法》，字字皆从肺腑中流出。日前，黄君警顽，将此稿采登《申报》；而阅者在数日间，捐入“申报读者助学金”，有四十七万五千余元之巨款；可见此书劝化之力大矣。

昔太仓陆毅氏有言：“造物忌才，尤忌财；两者兼而备之，而又非其定分之所固有，则立致奇祸。予尝目击之，而识其理之必然也。一巨公者，登第数年，遽开府，人为卿贰，才略经济，卓然有闻于时；令子继起，同列清华，尤为世俗艳羡。俄而，两孙夭，一子随之，巨公亦歿；半载之中，三代沦亡，斩焉绝后；独太夫人在堂，年九十余，如鸡婆老人，不复能言，滴泪而已。按公在朝时，岁遣人、走四方、索币赋，其词甚哀，有不忍道者。人以为不可却，多勉力以供，积而数之，殆不胜记；实亦无所祸福于人，不过借在山之势，故作乞怜之状，以主于必得，得之，而人莫怨，然后享之也安。此其为计甚巧，所谓才与财兼焉者；而不虞一朝弃之，不能挟纤毫从地下也。造物之鉴人也，为善者，欲其不令人知；为不善者，欲其令人知。为善不令人知，阴德是也，故食报必丰。今巨公之取财，使人不知其为恶，其事与种德者相反，而其意同出于阴，宜乎报之亦酷。虽苍苍者大难间，而举此，为巧于取财者之戒，亦一仕路前车也。”

设某巨公能用此书言之法，既积而复散之，必可化奇祸为巨福。然近

年来发横财者甚伙，他日必为某巨公之续，可无疑也。如欲保全之，非先读此书不可！夙植厚者，一读而即信，又能实行；夙孽深者，虽读而不信，即耳提面命，亦不能从，或且背道而驰焉。

盖以今世之人，大抵不知幽明之理，以为人死无鬼，一切皆已断灭；故生时所做之事，苟一时有利于己，虽有害于人，不顾也；即人所受之害，其损失过于己之利益，重大至千万倍，亦不顾也；所以欲富己而贫人，贵己而贱人，寿己而夭人，一切杀盗淫妄等十恶大罪，无不放胆为之。而不知寿算尽时，生前一切怨鬼，皆来索命，死后同至阎王处审判；生前所得之便宜、所作之黑暗事业，皆须一一偿还，或入地狱，或入饿鬼、畜生道中；其所得之业报，与生前所作之十恶，其轻重大小，如五雀六燕之铢两称也。世人大抵不知因果报应轮回之苦，尚作阮瞻、林蕴辈之无鬼论，亦大可怜矣！余叙此书，而略述因果轮回之事，以劝世人。质诸云台先生，以为何如？



上篇

俗话说：发财不难，保财最难。我住在上海五十余年，看见发财的人很多；发财以后，有不到五年、十年就败的，有二三十年即败的，有四五十年败完的。我记得与先父往来的多数有钱人，有的作官，有的从商，都是炫赫一时的，现在已经多数凋零，家事没落了。有的是因为子孙嫖赌不务正业，而挥霍一空；有的是连子孙都无影无踪了。大约算来，四五十年前的有钱人，现在家务没有全败的，子孙能读书、务正业、上进的，百家之中，实在是难得一两家了。

不单是上海这样，在我湖南的家乡，也是一样。清朝同治、光绪年间，中兴时代的富贵人，封爵的有六七家，做总督巡抚的有二三十家，做提镇大人的有五六十家，现在也已经多数萧条了；其中文官多人，财产比较不

多的，后人较好。就我所熟悉的来说，像曾、左、彭、李这几家，钱最少的，后人比较多能读书，以学术服务社会。曾文正公的曾孙辈，在国内外大学毕业的有六七位，担任大学教授的有三位；左文襄公的几位曾孙，也以科学专门而闻名；李勇毅公的孙子辈，有担任大学教授的，曾孙也多是大学毕业；彭刚直公的后人，十年前，有在上海作官的。大概当时的钱，来得正路，没有积蓄留钱给子孙的心，子孙就比较贤能有才干。其余文官比较钱多的十来家，现在的后人多数都是萧条了。武官数十家，当时都比文官富有，有十万、廿万银两的；（多数是战事平定以后，继续统兵，可以缺额，才能发财；至于拥有五六十万到百万银两财产的有三四家，如郭家、席家、杨家等，都是后来从陕西、甘肃、云南、贵州统领军务归来的人。金陵克复的时候，曾国藩因为湘军士气不振，所以全部遣散，剿捻匪的时候，改用淮军，所以湘军的老将，富有的非常少。）各家的后人，也是多数衰落了；能读书上进的，就很少听见了。

我家与中兴时代的各大世家，或湘或淮，多数都是世代相交的关系，所以各家的兴衰情形，都略有所知。至于安徽的文武各大家，以前富有丰厚的，远远胜过了湘军诸人，但是今日都已经凋零，不堪回首了；前后不过几十年，传下来才到了第三代，已经都如浮云散尽了。然而当时不肯发财，不为子孙积钱的几家，他们的子孙反而却多优秀。最显明的，是曾文正公，他的地位最高，权力最重，在位二十年，死的时候只有两万两银子；除乡间的老屋外，在省中未曾建造一个房子，也未曾买过田地一亩。他亲手创立的两淮盐票，定价很便宜，而利息非常高；每张盐票的票价二百两，后来卖到二万两，每年的利息就有三四千两；当时家里只要有一张盐票，就称为富家了。曾文正公特别谕令曾氏一家人，不准承领；文正公多年，后人也没有一张盐票。若是当时化些字型大小、花名，领一两百张盐票，是极其容易的事情；而且是照章领票，表面上并不违法；然而借着政权、地位，取巧营私，小人认为是无碍，而君子却是不为啊！这件事，当时家母知道的很详细，外面人是很少有知道的。《中庸》上面说到：“君子之所不可及者，其惟人之所不见乎。”（这叫作表里如一，即是诚意、毋自欺，

这是中国政治学的根本；如果无此根本，一切政治的路，都是行不通的。）文正公曾经对僚属宣誓：“不取军中的一钱，寄回家里”，而且是数十年如一日；与三国时代的诸葛公是同一风格。因此，当时的将领僚属，多数都很廉洁；而民间在无形当中，受益不小。所以躬行廉洁，就是暗中为民造福；如果自己要钱，那么将领官吏，人人都想发财；人民就会受害不小了。

请看一看近数十年来的政治，人民所遭遇的痛苦，便知为人长官的廉洁与不廉洁，真是影响非常大啊！所以，《大学》上说：“仁者以财发身，不仁者以身发财。”《孟子》说：“为富不仁，为仁不富。”因为贪财与不贪财，关系着别人的利益、幸福很大；所以发财便能造罪，不贪财方能造福。世人都以为积钱多买些田地房产，便能够使子孙有饭吃，所以拼命想发财。今天看看上述几十家的事实，积钱多的，反而使得子孙没饭吃，甚至连子孙都灭绝了；不肯取巧发财的，子孙反而能够有饭吃，而且有兴旺的气象。平常人又以为全不积些钱，恐怕子孙会立刻穷困；但是从历史的事实、社会的经验看来，若是真心利人，全不顾己，不留一钱的人，子孙一定会发达。现在我再举几个例子来说：

宋朝的范文正公（范仲淹），他作穷秀才的时候，心中就念念在救济众人；后来作了宰相，便把俸禄全部拿出来购置义田，赡养一族的贫寒。先买了苏州的南园作为自己的住宅；后来听见风水家说：“此屋风水极好，后代会出公卿。”他想，这屋子既然会兴发显贵；不如当作学堂，使苏州人的子弟，在此中受教育，那么多数人都兴发显贵，就更好了；所以就立刻将房子捐出来，作为学宫。他念念在利益群众，不愿自己一家独得好处。结果，自己的四个儿子，作了宰相公卿侍郎，而且个个都是道德崇高。他的儿子们曾经请他在京里购买花园宅第一所，以便退休养老时娱乐，他却说：“京中各大官家中的园林甚多，而园主人自己又不能时常的游园，那么谁还会不准我游呢！何必自己要有花园，才能享乐呢？”范先生的几位公子，平日在家，都是穿着布素衣服。范公出将入相几十年，所得的俸钱，也都作了布施救济之用；所以家用极为节俭，死的时候，连丧葬费都不够。照普通人的心理，以为这样，太不替子孙打算了，谁知道这才是替子孙打

算最好的法子。不单是四个儿子都作了公卿，而且能继承他父亲的意思，舍财救济众人。所以，范家的曾孙辈也极为发达，传到了数十代的子孙，直到现在，已经是八百年了，苏州的范坟一带，仍然有多数范氏的后人，并且还时常出优秀的分子。世人若是想替子孙打算，想留饭给子孙吃，就请按照范文正公的存心行事，才是最好的方法。

再说元朝的耶律文正公（耶律楚材），他是元太祖（成吉思汗）及元世祖的军师，军事多数是由他来决策，他却是借此而救全了无数的人民。因为元太祖好杀，他善于说话，能够劝谏太祖不要屠杀。他身为宰相，却是布衣蔬食，自己生活非常的刻苦。他是个大佛学家，利欲心极为淡泊：在攻破燕京的时候，诸位将领都到府库里收取财宝，而他却只吩咐将库存的大黄数十担，送到他的营中；不久，就发生了瘟疫，他用大黄治疗疫病，获得了很大的效果。他也是毫无积蓄，但是他的子孙，数代作宰相的，却有十三人之多。这又是一个不肯积钱，而子孙反而大发达的证据。

再说清朝的林文忠公（林则徐），他是反对英国，以致于引起了鸦片战争的伟人。他如果要发财，当时发个几百万，是很容易的。他认为鸦片贻害人民，非常的严重，所以不怕用激烈的手段，烧毁了鸦片两万箱。后来，英国人攻广东，一年攻不进，以后攻陷了宁波、镇江。清朝不得已，就将林文忠公革职充军，向英国人谢罪谈和。林公死了以后，也是毫无积蓄，但是他的子孙数代都是书香不断，孙曾辈中尚有进士、举人，至今日仍然存在，数年前故世的最高法院院长林翔，也是其中的一人，而且道德亦非常的崇高。这又是一个不肯发财，而子孙反而大发达的证据。

再看林公同一个时候发大财的人，我可以举几个例子：就是广东的伍氏及潘氏、孔氏，都是鸦片里发大财至数百千万银两的。书画家大都知道，凡是海内有名的古字画碑帖，多数都盖有伍氏、潘氏、孔氏的图章，也就是表明了此物曾经在三家收藏过，可见得他们的豪富。但是几十年后，这些珍贵的物品，又已经流到别家了。他们的楠木房屋，早已被拆了，到别家作装饰、木器了。他们的后人，一个闻达的也没有。这三家的主人，总算是精明能干，会发这样的大财；当时的林文忠公，有财却不肯发，反而

弄到自己被革职办罪，总算太笨了吧！然而至数十年以后，看看他们的子孙，就知道林文忠公是世间最有智慧的人，伍氏、潘氏、孔氏，却是最愚笨的人了。

上海的大阔老很多，我所认识的，也可以举几个例子：一个是江西的周翁，五十年前，我在扬州鄙岳萧家，就认识这位富翁。（当时的这两家同是盐商领袖。）有一天，周翁到萧家，怒气勃勃的，原来是因为接到湘潭分号经理的来信，说是湖南发生了灾荒，官府向他们劝募捐款，他就代老板周翁认捐了银子五百两，而周翁嫌他擅作主张，捐得太多，所以才发怒。那时他已有数百万银两的财富，出个五百两救济，还不舍得。后来住在上海，有一天，谭组安先生与他同席，问他，如何发到如此的大富？他说，没有别的法子，止是积而不用。他活到八十多岁才死，遗产有三千万元，子孙十房分了家，不过十几年，就已经空了。其中有一房子孙，略能作些好事，这一房就比较好，但也是遭遇种种的意外衰耗，所余的钱也不多了。若是以常理来说，无论如何，每房子孙都有三百万，不会一齐败得如此之快；然而事实上，却是如此。若是问他如何败法？读者可尝试着闭目一想，上海阔少爷用钱的道路，便能够明白，不用多说了。这位老翁，也是正当营业，并未取非分之财；不过心里慳贪，眼见饥荒，而不肯出钱救济；以为积钱不用，是聪明。却不知道此种心念完全与仁慈平等的善法相违反，我若是存了一家独富之心，而不顾及他家的死活，就是不仁慈、不平等到了极处。除了本人自己受到业报外，还要受到余报的支配，也就是《易经》所谓的余庆、余殃的支配；使独富的家败得格外的快，使大众亲眼见到果报的昭彰，能够醒悟。（而本人所受的果报，若不是现世报，则旁人是不能见到的。）

再说一家，是上海十几年前的地皮大王陈某，家中的财产有四千万银元，兄弟两房，各分两千万。1925年，我到他家吃过一次饭，他住的房屋十分的华贵，门前有一对石狮子，是上海所少见的。他的客房，四面的墙壁全部都装了玻璃架，陈列的铜鼎，都是三千年的古物。有一位客人，指着告诉我说：“这一间房子里的铜器，要值银元一百五十万；中国的有名